

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大業路1段135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邱雲奕

電話：03-3337771#613

電子信箱：ioioio91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業小輔字第11400056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教師助理員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5月16日桃教特字第1140040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活動資訊摘錄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4年9月24日(三)，13:30-16:30

(二)地點：桃園市大業國小東昇樓四樓視聽教室

(三)主題："傾聽才能懂、瞭解才能教"～談情障生的輔導。

(四)講師：成功國小呂美玲老師。

(五)參與對象：本市國民中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及家長，共計約100名(本校教職員工優先錄取)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9月23日(星期二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-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



(114)學期(上)-點選「登錄單位-大業國小」報名。

四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1. 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，或至周邊停車場停車。2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六、如有相關研習諮詢，請逕洽本校輔導室特教組長，電話：3337771，分機61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